

玉带派出所业务用房局部维修改造项目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标段一：智能化设备（弱电智能化系统、岗亭及伸缩门）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JSJCJB20240802-01HW)

公示开始时间：2024-10-09 公示结束时间：2024-10-12

一、评标情况

玉带派出所业务用房局部维修改造项目配套设备采购及安装标段一：智能化设备（弱电智能化系统、岗亭及伸缩门）：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南京特杰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7.9887 万元，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 2 名：南京九竹弱电科技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6.95175 万元，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中标候选人第 3 名：江苏舜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投标报价：26.4437 万元，质量：符合招标文件要求，工期/交货期/服务期：90天；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南京特杰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南京九竹弱电科技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中标候选人(江苏舜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项目负责人：/；/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南京特杰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中标候选人(南京九竹弱电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中标候选人(江苏舜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的资格能力条件：符合资格审查合格条件；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异议受理机构：江苏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联系人：姜工，联系电话：

13814034585，025-83650622-8039，异议人对除涉及开标事项提出异议的，应当提交书面异议书，异议书应当包括下列主要内容：(1)异议人名称、地址及有效联系方式；(2)异议的基本事实、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3)相关请求及主张；(4)异议人系其他利害关系人的相关说明。异议人要求撤回异议的，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招标人同意撤回的，异议程序终止。异议人撤回异议的，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异议和提出投诉。

三、其他

1、资格后审不合格名单及理由：无；2、无效标名单及理由：无；3、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中三家单位交货期均为90天，此为系统软件制作原因只能填写数字，三家单位具体交货期以本条为准：“交货期：自接到采购人供货通知后的90日历年内安装到位、通过试运行、验收合格并交付使用，具体完工时间应不迟于玉带派出所业务用房局部维修改造项目整体交付时间。”4、经详细评审，并依据招标文件载明的评分细则进行打分排名后，推荐的中标

候选人如下：第一名南京特杰智能化工程有限公司（综合得分：89.07分）；第二名南京九竹弱电科技有限公司（综合得分：86.83分）；第三名江苏舜莱建设工程有限公司（综合得分：82.73分）。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南京市公安局江北新区分局
地 址： 南京市丽岛路9号
联 系 人： 张主任
电 话： 025-83146088
电 子 邮 件： 无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江苏建诚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南京市玄武区龙蟠路151-1号赞成湖畔居商务楼三楼
联 系 人： 姜工
电 话： 025-83650622-8039
电 子 邮 件： 397224486@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姜敏（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